

证券代码:000608 证券简称:阳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188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星期五)以书面、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星期二)在公司会议现场结合腾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丹女士主持,会议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董事刘丹女士、董事刘伟先生均以腾讯会议的方式出席。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审议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189)。

三、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19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608 证券简称:阳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189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四、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2,811,062.86	201.95%	473,008,075.81	87.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58,498.21	101.26%	-49,871,582.09	30.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6,482.12	95.31%	-59,585,519.67	21.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274,188,057.48	-288.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7	105.87%	0.0373	30.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27	105.87%	0.0373	30.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10%	1.56%	-2.48%	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82,335,609.95	4,477,352,462.74	11.28%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21,090,008.17	2,077,353,457.15	-2.71%	—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853,384.25	7,581,481.3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265.85	387,265.8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0.00	48,000.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0.00	1,122,129.1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8,047.95	-314,063.8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4,168.39	1,035,302.1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03.34	133,601.6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326.33	132,014.1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14,166.86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提供租赁担保及租户管理等服务业利润,及其他业务收入。

将公开发行的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847,962.73	—	—	—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6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增长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44,703,841.78	58,125,417.40	148.95%	主要为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以及前期货币资金结转。
应收账款	24,568,772.79	16,570,272.34	48.27%	主要为本期应收账款增加,以及前期应收账款结转。
预付款项	50,191,434.47	1,378,636.21	26,901.93%	主要为本期预付账款增加,以及前期预付账款结转。
其他应收款	74,489,054.87	27,238,060.38	175.75%	主要为本期其他应收款增加,以及前期其他应收款结转。
存货	13,724,507.69	0.00	—	主要为本期存货增加,以及前期存货结转。
流动资产合计	194,931,369.41	97,298.33	986.47%	主要为本期流动资产增加,以及前期流动资产结转。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7,856,984.59	43,202,447.87	357.95%	主要为本期非流动资产增加,以及前期非流动资产结转。
资产总计	392,788,354.00	140,500.21	279.44%	主要为本期资产增加,以及前期资产结转。
应付账款	48,565,458.17	3,275,280.00	1,389.34%	主要为本期应付账款增加,以及前期应付账款结转。
预收款项	1,099,543,435.10	379,702,742.96	187.46%	主要为本期预收款项增加,以及前期预收款项结转。
合同负债	5,074,650.11	45,953.97	10,846.86%	主要为本期合同负债增加,以及前期合同负债结转。
其他应付款	0.00	56,554,024.06	-100.00%	主要为本期其他应付款减少,以及前期其他应付款结转。

2、合并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6 年 1-9 月	2025 年 1-9 月	同比增长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473,008,075.09	251,632,532.26	87.98%	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增加,以及前期营业收入结转。
营业成本	336,903,650.66	168,861,944.40	99.51%	主要是本期营业成本增加,以及前期营业成本结转。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47,291.85	-395,098.04	-215.69%	主要是本期信用减值损失增加,以及前期信用减值损失结转。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81,481.32	133,741.64	5,569.90%	主要是本期资产处置收益增加,以及前期资产处置收益结转。
营业收入	833,972.29	1,665,388.18	-49.92%	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减少,以及前期营业收入结转。
营业外支出	1,148,061.15	129,110.87	789.99%	主要是本期营业外支出增加,以及前期营业外支出结转。
所得税费用	38,189,112.87	18,210,545.70	109.71%	主要是本期所得税费用增加,以及前期所得税费用结转。

3、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6 年 1-9 月	2025 年 1-9 月	同比增长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188,057.48	145,103,386.35	-288.96%	主要是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以及前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结转。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106,009.59	-3,627,622.82	-5,087.80%	主要是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以及前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结转。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369,679.73	-141,294,773.03	488.03%	主要是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以及前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结转。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675,572.67	-36,690,922.29	240.48%	主要是本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增加,以及前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结转。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	-------------	-------------------	---

前 10 名大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或司法冻结情况
刘丹	境内自然人	29.97%	224,771,000	168,578,250	股份状态: 冻结
徐宏雷	境内自然人	1.32%	9,917,162	0	不适用
李强	境内自然人	1.24%	9,326,115	0	不适用
国君君安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国君君安国际大中华专户 1 号	境外法人	0.81%	6,039,600	0	不适用
付文强	境内自然人	0.80%	6,012,500	0	不适用
陈德杰	境外自然人	0.74%	5,581,430	0	不适用
朱迅	境内自然人	0.74%	5,550,000	0	不适用
严峻波	境内自然人	0.57%	4,280,500	0	不适用
广东弘毅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弘毅 1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6%	4,200,000	0	不适用
武汉正奇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正奇资产管理武汉正奇资产管理(有限合伙)基金	其他	0.50%	3,734,200	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份持有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刘丹	66,192,750
徐宏雷	9,917,162
李强	9,326,115
国君君安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国君君安国际大中华专户 1 号	6,039,600
付文强	6,012,500
陈德杰	5,581,430
朱迅	5,550,000
严峻波	4,280,500
广东弘毅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弘毅 1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200,000
武汉正奇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正奇资产管理武汉正奇资产管理(有限合伙)基金	3,734,200

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的关系

1、公司股东严峻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262,80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1,017,700 股,合计持有 4,280,5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2、公司股东武汉正奇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正奇资产管理武汉正奇资产管理(有限合伙)基金持有 3,734,2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3、公司股东李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326,115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9,326,115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4、公司股东徐宏雷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917,162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9,917,162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5、公司股东付文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012,50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6,012,5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6、公司股东陈德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581,43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5,581,43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7、公司股东朱迅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550,00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5,550,0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8、公司股东严峻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262,80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1,017,700 股,合计持有 4,280,5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9、公司股东武汉正奇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正奇资产管理武汉正奇资产管理(有限合伙)基金持有 3,734,2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10、公司股东李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326,115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9,326,115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11、公司股东徐宏雷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917,162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9,917,162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12、公司股东付文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012,50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6,012,5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13、公司股东陈德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581,43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5,581,43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14、公司股东朱迅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550,00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5,550,0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15、公司股东严峻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262,80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1,017,700 股,合计持有 4,280,5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16、公司股东武汉正奇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正奇资产管理武汉正奇资产管理(有限合伙)基金持有 3,734,2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17、公司股东李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326,115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9,326,115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18、公司股东徐宏雷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917,162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9,917,162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19、公司股东付文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012,50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6,012,5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20、公司股东陈德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581,43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5,581,43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21、公司股东朱迅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550,00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5,550,0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22、公司股东严峻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262,80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1,017,700 股,合计持有 4,280,5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23、公司股东武汉正奇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正奇资产管理武汉正奇资产管理(有限合伙)基金持有 3,734,2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24、公司股东李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326,115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9,326,115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25、公司股东徐宏雷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917,162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9,917,162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26、公司股东付文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012,50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6,012,5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27、公司股东陈德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581,43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5,581,43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28、公司股东朱迅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550,00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5,550,0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29、公司股东严峻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262,80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1,017,700 股,合计持有 4,280,5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30、公司股东武汉正奇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正奇资产管理武汉正奇资产管理(有限合伙)基金持有 3,734,2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31、公司股东李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326,115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9,326,115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32、公司股东徐宏雷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917,162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9,917,162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33、公司股东付文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012,50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6,012,5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34、公司股东陈德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581,43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5,581,43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35、公司股东朱迅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550,00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5,550,0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36、公司股东严峻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262,80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1,017,700 股,合计持有 4,280,5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37、公司股东武汉正奇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正奇资产管理武汉正奇资产管理(有限合伙)基金持有 3,734,2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38、公司股东李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326,115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9,326,115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39、公司股东徐宏雷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917,162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9,917,162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40、公司股东付文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012,50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6,012,5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41、公司股东陈德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581,43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5,581,43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42、公司股东朱迅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550,00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5,550,0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43、公司股东严峻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262,80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1,017,700 股,合计持有 4,280,5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44、公司股东武汉正奇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正奇资产管理武汉正奇资产管理(有限合伙)基金持有 3,734,2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45、公司股东李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326,115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9,326,115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46、公司股东徐宏雷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917,162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9,917,162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47、公司股东付文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012,50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6,012,5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48、公司股东陈德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581,43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5,581,43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49、公司股东朱迅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550,00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5,550,0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50、公司股东严峻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262,80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1,017,700 股,合计持有 4,280,5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51、公司股东武汉正奇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正奇资产管理武汉正奇资产管理(有限合伙)基金持有 3,734,2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52、公司股东李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326,115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9,326,115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53、公司股东徐宏雷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917,162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9,917,162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54、公司股东付文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012,50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6,012,5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55、公司股东陈德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581,43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5,581,43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56、公司股东朱迅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550,00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5,550,0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57、公司股东严峻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262,80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1,017,700 股,合计持有 4,280,5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58、公司股东武汉正奇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正奇资产管理武汉正奇资产管理(有限合伙)基金持有 3,734,2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59、公司股东李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326,115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9,326,115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60、公司股东徐宏雷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917,162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9,917,162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61、公司股东付文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012,500 股,通过国君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6,012,5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